

海珠区三滘立交地块土壤污染修复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实施）《关于印发广州市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环境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穗环〔2018〕26号）等要求，受地块权属单位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招标人广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拟开展海珠区三滘立交地块土壤污染修复工程施工项目（下称“本项目”），项目资金已落实，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海珠区三滘立交地块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1800号，占地面积93544 m²，地块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公园及防护绿地。根据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评报告，地块内土壤存在铅、砷、苯并（a）芘及石油烃（C10-C40）超筛选值，地下水砷最大浓度超三滘河地表水IV类水质保护目标值0.1mg/L。

根据风险评估报告，地块土壤污染超标点位最大深度5.0m，总修复土方量估算为17997.5m³，最大修复面积为10571 m²，各层叠加修复面积为34632 m²，其中石油烃修复土方量为108m³，修复面积为216 m²，砷和苯并（a）芘复合污染物修复土方量为206.5m³，修复面积为413 m²，砷和石油烃复合污染物修复土方量为101.5m³，修复面积为203 m²，砷、苯并（a）芘和石油烃（C10-C40）修复土方量为88.5m³，修复面积为177 m²；砷修复土方量为16424.5m³，各层叠加修复面积为32651 m²，铅修复土方量为1068.5m³，修复面积为972 m²。

2.2 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计划工期

2.2.1 本次招标共分1个标段。

2.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根据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现行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及《海珠区三滘立交地块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和招标人的相关要求，结合本地块实际情况，编制土壤污染修复工程方案并完成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工作。完成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工作，达到备案修复目标值，确保治理与修复过程不产生二次污染，修复场地内无残留污染超标土壤。完成修复方案所有内容，配合土壤污染修复工程监理单位，效果评估单位开展相关工作，同时配合

土壤污染修复工程配套临时道路改造施工、土壤污染修复工程配套树木迁移施工，直至《土壤污染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达到省、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验收备案条件，完成本地块从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中移除工作。负责在项目完工后的质保工作以及内外所需的各项协调事宜，并顺利通过各级主管部门验收（具体验收程序及验收部门，以现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为准）。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2923.163656 万元。

2.2.3 计划工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30 个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条件，并在业绩、信誉、人员等方面满足资格条件要求。具体资格审查条件详见附录 1~附录 3。

①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独立法人资格，并持有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②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③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其他要求：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月 日至 2023 年 月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 9: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按下述要求进行投标登记：

（1）将以下填写并加盖公章的资料的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邮箱（以到达邮箱时间为准）。

①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并加盖公章（若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登记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③《投标登记申请表》二份（下载地址：<http://www.gzggzy.cn/>）；

④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格式见附件 3）。

4.2 扫描附件 4 中的二维码进行招标文件费用的支付（请备注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人简称，并将支付截图发至招标代理邮箱），时间以费用到账时间为准，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时 分至 时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报名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的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报名；

（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38 号智通广场 A 栋 7 层

联系人：谭工

电 话：020-84015726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洛溪康宁西路 118 号

邮 编：511431

联系人：黄工

电 话：020-39185654

邮 箱：gzjzbd1@163.com

2023 年 月 日

附件 1：资格审查要求

附件 2：评标办法

附件 3：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

附件 4：招标文件费二维码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上下载。